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8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31日以邮件、微信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尚未产生，全体董事一致推举陈志杰先生主持会议，经与会人员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陈志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请见附件），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陈玮钰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简历请见附件），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议事规则等规定，选举如下董事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战略与 ESG 委员会：陈志杰先生、陈玮钰女士、王泽深先生，其中陈志杰先生为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梁华权先生、阎磊先生、李观杰先生，其中梁华权先生为召集人；

提名委员会：陈玮钰女士、阎磊先生、梁华权先生，其中阎磊先生为召集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唐娟女士、梁华权先生、王泽深先生，其中王泽深先生为召集人；

上述委员会人员及其构成符合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要求；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简历请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唐娟女士为公司总经理；

经公司总经理唐娟女士的提名，聘任汤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经公司董事长陈志杰先生的提名，聘任夏群波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经公司总经理唐娟女士的提名，聘任侯新军先生、方仕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简历请见附件）。

夏群波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方式：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长圳社区长悦路 2 号振为科技园 1 栋 11 层

联系电话：0755-86267201

邮箱地址：genbyte@genbytech.com

邮政编码：518132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2 日

附件：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的简历

董事会成员简历：

陈志杰，男，196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工程师、振邦香港公司首席技术官，珠海国汇通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志杰先生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本公司股份39,312,000股。除与拟任董事唐娟女士为夫妻关系、与陈玮钰女士为父女关系外，与公司其他现任及拟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陈玮钰，女，199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中天智科执行事务合伙人，振邦香港公司董事、HOMEWOOD CONTROL PTE.LTD董事及光明区第二届人大代表。

陈玮钰女士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本公司股份38,329,200股。除与拟任董事陈志杰先生为父女关系、与唐娟女士为母女关系外，与公司其他现任及拟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唐娟，女，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振邦香港公司董事、光明区第一届人大代表；现任振邦智能董事、总经理、振邦香港公司董事。

唐娟女士为公司第三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本公司股份20,044,357股。除与拟任董事陈志杰先生为夫妻关系、与陈玮钰女士为母女关系外，与公司其他现任及拟任董事、高级

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阎磊，男，1973年出生，民商法学博士学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最高人民法院、中国社会科学院联合培养博士后、执业律师。曾任职于深圳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历任富创集团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宏图基金总裁、汇华集团经理，重庆溯源主任合伙人、协创数据独立董事、东方时尚独立董事、可立克独立董事。现任兄弟足球投资执行董事、政擎数据董事长、宇瞳光学、牧原股份、公司独立董事。

阎磊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现任及拟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阎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阎磊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梁华权，男，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具有法律职业资格、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资格、注册税务师资格。曾任职于中国航空工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信公、正领管理咨询等，曾主要兼任实益达独立董事、国星光电独立董事、远光软件独立董事、恒基达鑫独立董事、中英科技独立董事、纬德信息董事、光峰科技独立董事等。现担任北京国枫顾问、兼任乐心医疗董事、酷开网络独立董事（非上市）、创想三维独立董事（非上市）、豪恩声学独立董事（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梁华权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现任及拟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梁华权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

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梁华权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王泽深，男，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拥有剑桥大学（学士及硕士）与北京大学（MBA）的教育背景。曾任北京通用航空项目经理、北京奔驰高级经理、泛太平洋公司总监。现任阿尔法特总经理、广域鹏翔总经理、公司独立董事。

王泽深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现任及拟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泽深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王泽深先生目前尚未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并承诺积极报名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李观杰，男，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5 年 3 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项目经理、研发副总监，现任公司研发总监、职工代表董事。

李观杰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现任及拟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观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3,000 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唐娟，女，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振邦香港公司董事、光明区第一届人大代表；现任振邦智能董事、总经理、振邦香港公司董事。

唐娟女士为公司第三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本公司股份20,044,357股。除与拟任董事陈志杰先生为夫妻关系、与陈玮钰女士为母女关系外，与公司其他现任及拟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夏群波，女，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4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监事、总监、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夏群波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现任及拟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夏群波女士持有公司股份74,1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夏群波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汤力，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会计师，大专学历。2008年3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汤力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现任及拟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汤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7,6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

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方仕军，男，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 年 10 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销售总监、监事、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方仕军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现任及拟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方仕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0,450 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侯新军，男，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 年 8 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销售总监、副总经理、振邦越南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振邦越南公司总经理。

侯新军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现任及拟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侯新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4,100 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